

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

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16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完成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能力，具备相关的审计资格，为保证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，拟继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工作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17 年审计费用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公司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公司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

会，以 35,500,000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三、续聘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2 月 22 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6949923XD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、顾仁荣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

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浙江顶立添翼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28日

